

接表工程施工协议书

一、甲方：无锡市梁溪区扬名街道办事处

乙方：无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

事由：乙方因甲方的要求，在芦中路与飞宏路 敷设自来水管道及安装配量水表。

二：主要工作量、工程造价

1、工作量：见施工图

工程款：伍万贰仟肆佰柒拾贰圆整元（52472元）

汇款账户：市建设银行营业部 3200 1618 6360 5081 6066

三、计划工期、结算方式

1、工期：自进场施工之日起，按甲乙双方协商工期施工。

2、结算法：合同签订后一周内按甲乙双方商定的缴费方式交付相关工程款。

四、双方职责：

甲方：

1、按协议要求交付工程款，负责办理规划许可证，按要求办理有关施工许可手续，负责排除沿线各类施工障碍，协调各方关系，为施工创造有利条件，反之承担施工延期责任，工期顺延，并配合乙方做好安全工作。

2、负责办理绿化迁移、路面开挖手续及承担其修复费用。

3、提供乙方施工用电等一些常规方便条件。

4、负责清运施工中的多余土方。

乙方：

1、负责材料采运，劳动组织，安排施工。

2、负责完成工程计划任务。

3、负责工程完成竣工后的验收，资料归档和日后正常供水。

五、其他

1、本协议未尽事宜，双方应及时共商，现场研究处理，如协商不成，则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处理。

2、本合同一式二份，双方各执一份，签章后生效。

甲方单位名称：

(盖章)



代表签字：

乙方单位名称：

(盖章)



代表签字：顾科杰

电话：13813017854 电话：

2024年11月29日